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Reach New Holdings Limited

### 新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1)

- (1)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辭任；
- (2) 委任董事會主席；
- (3) 委任執行董事；
- (4)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 (5)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起：

- (1) 林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2) 林啟源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 (3) 沙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4) 蘇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5) 林耕進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6) 陳先生辭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及
- (7) 陳女士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辭任

新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林長泉先生(「林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即時生效。

林先生因其他個人及業務承擔而辭任。林先生確認，於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ii)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i)概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林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 委任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現任執行董事林啟源先生(「林啟源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起，沙宣邑女士(「沙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沙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沙女士，49歲，於二零零六年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華中科技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取得中國南京理工大學電腦應用技術碩士學位，及於二零二三年取得香港都會大學中國環保研究理學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沙女士於中國深圳的招商銀行工作。彼於招商銀行的最後職位為招商銀行前海分行營業部總經理。自二零一四年起，沙女士專注於個人投資業務。

沙女士已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任期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為期三年，並將於初步任期屆滿時及其後每連續一年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期及延長一年，並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通知予以終止，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條文輪值退任、罷免、離職、終止、退任及膺選連任。沙女士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420,000港元及酌情花紅，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資格、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當前市況而釐定。彼亦有權就

履行其於本公司的職責而適當產生的所有必要及合理的實報實銷開支獲得補償。沙女士須根據細則第108條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沙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此外，沙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且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沙女士於132,4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5.58%。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沙女士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其他權益或相關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沙女士獲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以及終止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蘇陳偉香女士(「蘇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終止擔任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即時生效。

蘇女士因其他個人及業務承擔而辭任。蘇女士確認，於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ii)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i)概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蘇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起，林耕進先生(「林耕進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林耕進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林耕進先生，66歲，於一九七九年取得台灣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前稱中國海事專科學校)學士學位。林耕進先生曾在多家公司擔任高級管理人員，擁有16年的工作經驗，即自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在中國擔任保山康源生物有限責任公司的總經理兼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在中國擔任天息綠能(深圳)生物科技的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以及自二零二三年八月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在中國擔任四川速肥綠能科技的董事。

林耕進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固定任期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為期一年，並將於初步任期屆滿時及其後每連續一年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期及延長一年，除非本公司或林耕進先生於當時現有任期屆滿前發出至少三個月的不續期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根據細則條文輪值退任、罷免、離職、終止、退任及膺選連任。林耕進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根據細則第108條符合資格由本公司股東重選連任，其後須根據細則第108條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

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耕進先生根據委任函有權收取年度酬金144,000港元，且彼亦有權就履行其於本公司的職責而適當產生的所有必要及合理的實報實銷開支獲得補償。林耕進先生的薪酬待遇由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的政策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林耕進先生過往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務，且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此外，林耕進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林耕進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相關權益，且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基於提名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認為，林耕進先生屬獨立人士，並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項下的所有獨立性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林耕進先生獲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

董事會宣佈，陳非非先生(「陳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並不再擔任GEM上市規則第5.14條及第5.24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即時生效。

陳先生因其他個人及業務承擔而辭任。陳先生確認，於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ii)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任何意見分歧；及(iii)概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陳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起，陳美樺女士(「陳女士」)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GEM上市規則第5.14條及5.24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之一。

陳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陳美樺女士於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陳女士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會計師學文學學士學位。陳女士現在為會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一家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的董事。彼為香港執業會計師。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林啟源先生、沙女士、林耕進先生及陳女士各自履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新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啟源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啟源先生(主席)、林啟昌先生及沙宣邑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梅以和先生、何旭晞先生、朱洪海先生及林耕進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sthl.com.hk](http://www.sthl.com.hk)。